

2018 第 5 屆「龍少年文學獎」徵文簡章

- **主辦單位：**台灣一帶一路經貿促進協會 中國韜奮基金會
- **承辦單位：**龍圖騰文化有限公司
大龍樹文化傳媒有限公司
- **實施對象：**
 1. 台灣各公私立之中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 2. 中國大陸各公私立之中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 3. 香港、澳門地區各公私立之中學在學學生。
- **徵文內容：**
 1. 主題：「家」，題目可自訂，內容符合主題即可，體裁不限，唯詩歌除外。
 2. 組別：
 - 國中組：800 字之內。
 - 高中職組：1500 字之內。（請勿多於此字數限制）
- **徵文辦法：**
 1. 參選作品每人一篇為限。投件需檢附身分證影本(或戶籍謄本)、照片及相關證明文件(學生證)。並需填寫報名表於首頁。
 2. 作品需以 Word 檔，A4，14 號細明字體繕打編排。並列印紙本作品一份，不得署名、加註任何記號或圖畫。參選稿件一律不退稿，請自留底本。
 3. 得獎者經通知後，需書寫「得獎感言」(300~500 字)
- **投稿方式：**
 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止。

2. 投稿方式：

① 郵寄方式：

請上網下載報名表，填妥置於作品首頁，並燒錄光碟片，內含報名表、生活近照及作品內容檔。請以掛號寄件，信封請加註「第五屆龍少年文學獎徵文」字樣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台灣投稿：

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98號12樓之2
龍圖騰文化有限公司

廈門投稿：

廈門市思明區湖明路2號 國際文化大廈11樓1106室
大龍樹文化傳媒有限公司

② E-mail：

請下載報名表填寫於作品首頁，郵件夾檔需含報名表及作品內容檔。請 E-mail 至
taipei.xiamen@gmail.com，信件主旨加註「第五屆龍少年文學獎徵文」字樣。

■ 評審規則：

1. 初審：

由主辦單位成立評選小組，評選時間2018年6月20日。

2. 決審：

由主辦單位成立評審小組，評審時間2018年6月30日。

3. 若遇從缺或增加錄取名額由評審委員會議決定。

4. 預定2018年7月10日公布評審結果。

5. 頒獎時間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。(本屆頒獎典禮舉辦地點

為台北市)

■ **獎勵辦法:**

1. 獎勵名額：國中組取前 25 名/高中職組取前 25 名

2. 獎勵：

a. 獲獎者均可參加龍少年文學交流夏令營活動

(全程 6 天 5 夜免費接待-台灣得獎者安排到大陸參訪
來回機票、護照、臺胞證等簽證費用需自付)

首獎：獲頒獎座、獎狀、文學夏令營全程免費(含來回機票。唯護照、臺胞證等簽證費用需自付)、簡繁體圖書各一冊。

優選：獲頒獎座、獎狀、簡繁體圖書各一冊。

佳作：獲頒獎座、獎狀、簡繁體圖書各一冊。

優秀獎：獲頒獎狀、簡繁體圖書各一冊。

b. 首獎、優選、佳作後獎作品由主辦方彙編成簡、繁體版本在臺灣、香港、澳門和大陸同步發行。

■ **注意事項：**

1. 參賽作品以自創且未在校內外任何徵文比賽中入選與獲獎者為限，同時亦未在任何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網路上發表；已結集出版者亦不得參選。違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；已參加夏令營者，需支付全額費用，並追回獎狀及獎座。發現抄襲、模仿、頂用他人名義應徵者，除取消資格、追回獎金外，並公布其真實姓名並通知就讀學校，投稿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2. 參賽者享有完整之著作人格權，但同意得獎作品可提供平面媒體、活動網頁無償刊登，若出版專書時亦不另支稿費。

3. 關於龍少年文學獎相關問題，請 E-mail:

taipei.xiamen@gmail.com (龍少年文學獎 Q&A 信箱)

查詢，或電話洽詢 02-2704-3265 分機 26 龍圖騰郝逸

杰。